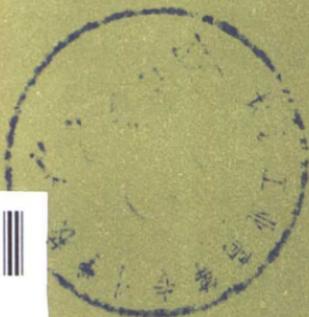


逝水悠悠

「美」吴崇兰著



226978



0459234

逝水悠悠

[美] 吴崇兰 著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(京) 新登字172号

逝水悠悠

[美]吴崇兰著

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)

中国文联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8.875印张 191千字

1992年2月第1版 1992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

ISBN 7-5059-1665-3/I·1142 定价：4.70元

——

太阳斜挂在天边。天边，红得像一抹锦。

这是华盛顿高级住宅区之一的巴塞斯坦。

巴塞斯坦位于华盛顿的西北。住在这儿的人，不是高官，就是巨富。这儿的地价，较华盛顿其他区域要贵两、三倍以上。没有宽裕经济能力的人，休想跻身于此。所以这儿最大的特点是：没有穷人。更没有以穷，懒，游手好闲，吸毒酗酒，抢劫滋事为标帜的黑人。即使是有高尚职业，优厚收入的黄种人，要买这一个地区的房屋，要想搬进去插足置身其间，也是很不容易的。

真的，林肯解放黑奴时，原是基于天赋人权，人人平等，对黑奴的同情。可是演变到今日，这些从奴隶解放出来的黑人，却变成了美国的心病。

一些黑人，他们懒于工作，厌倦念书，喜欢吸毒，喜欢酗酒，靠救济金不够生活，就兼以抢劫不法为生。就是这样，他们还要声势汹涌地集合示威游行，要求特权。

这些不上进的黑人，使整个的黑人蒙羞。使整个的黑人变成丑恶的标帜，人们见到黑人，嘴巴不说，心中却厌恶，悬疑，害怕……所以一个地区有了一家黑人，这个地区就慢

慢的变成吵杂，肮脏，不平静，不安宁，……白人没有办法赶走他们，就只好自己搬走。这一块地区的地价，就因为黑人增多而下跌。地价下跌，黑人也就更加增多，慢慢的，像劣币驱逐良币那样，这个地区就全变成了青一色的黑人区。食髓知味之后，黑人更学了乖，他们由数十家凑合金钱，在白人区买下房屋，根据法律，经纪人是没有办法拒绝他们来购买的，于是就只好眼睁睁的看着白人一家家的搬走，等着房价下跌，看着黑人一家家搬进来，将白区染成了黑区。

这些黑人，像传染病一样，可怕地蔓延着。抢劫、强奸、杀人，由黑夜猖狂到白天。只要有机会，就下手做案。有些甚至于拿把枪，闯入人家的屋子里为所欲为，然后逃之夭夭，逍遙法外。

五、六十岁的人，还能够回忆起儿时和年轻时候的生活。那时候，华盛顿几乎没有黑人。日子平静得像一泓清水。妇女们曳着长裙，独自一个人步行上街买菜购物，或在家忙家事，家家户户在门口的凉台上，放着沙发，藤椅，小茶几，只要过了冬天，没有事的时候，就在凉台上坐着，说话、谈笑，做做针线，看看报纸……门户永远开放着，不怕人偷，更没有听说过抢。

月明之夜，和朋友，和情人，散步在马路边，树荫下，好幽静，好甜美，好诗意！即使没有月亮，星光撒满大地，人们也喜欢漫步街头，把黄昏的时间，消磨在诗情画意中。

现在呢？这些恬静的好日子已经去了，自从华盛顿渗进了愈来愈多的黑色，那些美好的日子就都变成陈迹。家家户户的大门不再开放，甚至有人打门的时候，还先将铁链拴上，才开一线门，察看是什么人，有什么事？挨家逐户的推

销员，也变成有名无实的历史名词。大门前的凉台已是备而不用的了。天黑以后，尽管马路边亮着的电灯，照耀有如白昼，人们走在马路边依然心惊胆颤的没有一丝安全感。你随时可能被袭击，即使你与人结伴同行，即使你身无分文，依然会被袭击，甚或因迁怒你不带分文而加倍殴打而丧命。而那些袭击你的，你发现，多半总是黑人。

美国政府对于被林肯解放的黑人所采取的辅导政策，有如姑息养奸。没有工作的，可以坐在家里领救济金生活。救济金按照家庭人数增加，孩子多的家庭，较之外出辛辛苦苦工作赚钱的薪水阶级几乎不相上下，与其辛辛苦苦的去工作，又何不作一个游手好闲的领救济金的人呢？至于工作，只要是黑人，不管他的工作能力，工作经验如何？每一个机关都得优先录用他们，既录用以后，不论其工作成绩如何，都不能轻易解雇他们，要不然，就是歧视他们，可能引来一场风波，也可能引来报复。慢慢的，形成白人要找一个工作，反而比黑人困难，解雇白人，却比解雇黑人容易。争取平等，不是用公平的竞争，黑白之间的纠纷，也就变成只是一种表面的平静了。

不过，尽管华盛顿的黑人愈来愈多，黑人占领的地区也愈来愈广，巴塞斯坦这块地方，在今日，依然是华盛顿的世外桃源。马路不算宽，可行得来来回回的汽车，并且也有巴士站。交通不算闭塞，却很幽静。

马路两旁，都是枝叶繁茂的密集的绿荫。有些树的枝干，从马路的这一边，一直延伸到那一边，正好跟那一边延伸出来的枝干交叉衔接，就仿佛两个注定被永远相隔着的恋人，互相伸长臂膀，紧紧相握着不肯放手一样。

丛丛的绿荫中透出一栋栋别出心裁的精致红砖洋房。这些房子的前后，都有一大片一大片草地，前院的草地，多半是一片绿，后院的草地，却种着玫瑰，杜鹃，三色堇，郁金香的季节花。

好美的一个环境，好清静的一个环境！而这个环境最可贵的地方，是仍然保留着十八世纪时代那种夜不闭户的安宁气息芳香。所可惜的是，住在这儿的人，都是二十世纪的忙人。那种在星光下散步，在月明夜谈心的幽情雅致，是难得再有的了。

洛丽又再度来到巴塞斯坦这块地方。她拎着一口装满换洗衣裳的淡蓝色小皮箱，穿一袭淡蓝色滚白边的窄腰身洋装。那一头金色的长发，映在夕阳下更显得黄金般的灿烂。那张一见就讨人喜欢的脸蛋，却显得有些苍白。那双水融融的眼睛，也蒙着一层郁郁的悲伤。

她下了公共汽车，在插着黄牌黑字巴士停车站的圆柱边停了一下，看着公共汽车再度开出去，一直消失在她的视线之外，她深吸了一口气，才向着公共汽车来的方向回头走过去，约莫走了二、三十步，便转向一个岔道，停在一座红砖洋房之前。

她知道，门是开着，只是虚掩着而已。她可以直接推门进去。但是，她犹豫了一下，还是举手按了一下电铃。

“洛丽！”

“黛西！”

当大门打开，门里面的黛西，跟门外面的洛丽，几乎同时叫唤起来。然后，比洛丽年长一岁的黛西，首先张开手臂，紧紧地拥着洛丽，洛丽也用一只空着的手环抱着黛西，

两个人面对面靠着，半天没有说一句话。

说什么好呢？语言在有些时候，不但是多余，而且也是无用的。就像有些事情，只能凭感觉，语言反而说不清楚一样。

当洛丽随着她被父亲离弃的年轻母亲，迁居到纽约时，洛丽和黛西便成了邻居。

黛西有三个弟弟，父亲是个小公务员，收入不多，母亲只是初中毕业，结婚之后，接连着生了四个子女，忙家事忙儿女之外，也常常顺便替别人看看孩子，赚点零钱，贴补家用。洛丽的母亲外出工作时，常常将洛丽送到黛西家，黛西虽然只比洛丽大一岁，却总像大姐似的照顾着洛丽。

说实在话，名义上，是黛西的母亲替别人看顾孩子，实际上全是黛西在做看顾孩子的工作。黛西就是孩子头，孩子们全听她的话。

黛西那时候只有七岁，却是精灵乖巧，比十七、八岁的大孩子还懂事。她知道她家拿了别人家的钱，如果她不能使别人家的孩子喜欢她家，别人便不会再把孩子送到她家来。她家就赚不到别人家的钱了。所以她照顾别人家的孩子，不但特别经心，还常常施一些小惠。让孩子们感觉自己在她心中有着特殊的地位，想着她特别喜欢自己，特别关爱自己。譬如说：花两角钱买一包糖吧！她分给大家一人一颗糖，却在别人看不见的时候，偷偷地给某一个孩子一颗糖。她总是对她的弟弟特别刻薄，也总是为别人家的孩子和弟弟们吵架。

“黛西真可爱，像个小母亲，谁欺侮我们的洛丽，她会像只小母鸡似的，张开翅膀，咯咯地舍命来保护我们的洛丽

呢！”洛丽的母亲常常指着黛西对别人这么说。洛丽呢，只要跟黛西在一块，离开她母亲十天、半月，甚至更多的时间，她也是毫不在乎的。

黛西和洛丽在学校里读同一年级，她们每天总手牵着手一块儿去上学。洛丽长得像个人见人爱的小洋娃娃。一头金色的柔发，卷卷的覆在额上。那双又大又亮的蓝眼睛，水汪汪的，在那又白又嫩的小圆脸上闪耀着，尤其令人喜爱。黛西哩，瘦瘦长长的鹅蛋脸，黄眼珠的眼睛不大但很迷人。鼻子有一点儿像鹰爪鼻，却不是很难看。个子比洛丽高一点儿，那一张小嘴，最会说话，说什么就像什么。一看就知是个灵巧的女孩。在班上，两个人的功课都不坏，而黛西则一进学校就做了班长，照顾洛丽的地方也就更多。

从洛丽满十二岁后，洛丽的妈妈离开家外出工作，就不再为洛丽花钱雇保姆，不过洛丽仍然跟黛西玩在一起，黛西也仍然处处照顾洛丽。

“洛丽，到我家来玩嘛！”

黛西一声呼喊，就仿佛有一根看不见的绳子，套到洛丽的头上，把洛丽不由自主的牵了过去。

真的，有时候，洛丽并不一定想要出去。有时候她很想呆在家里，看看书，缝缝娃娃的衣服，可是经不起黛西一声喊，她又出去了。

黛西和洛丽，由小学而初中，又由初中而高中，都是同在一个学校，进高中时，两个人都已长得亭亭玉立。洛丽是个金发蓝眼的美女。美得像一朵春花。黛西却像一粒鲜亮可爱的红辣椒。有一股泼辣风骚的劲，另有一种俏丽动人的地方。

本来嘛，十六、七岁的女孩，是含苞待放的花，即使不美也不会难看。青春使每一个女孩不论是美是丑都变得动人。更何况这两个原本就长得不错的女孩！这个时候，她们更是闪耀有如珍珠。两个人同出同进，如影随形，一刻都不分离。

象一对姐妹花，洛丽甜蜜温柔，有了黛西在一起，处处都有依傍；黛西聪明能干，充满青春活力，有美丽的洛丽同在一起，更觉得相得益彰。长久以来的相处，使她们像连肢体似的，分都分不开来。人们看到黛西，必会看到洛丽。同样的，看到洛丽，也一定会看到黛西。

“这两个孩子啊！天生有缘。”洛丽的母亲和黛西的母亲看到她们两个人一天到晚粘在一起，常常会这样说。两个母亲，满心欢喜地看到自己的孩子，能够有一个贴心的好朋友。别的人，也无不羡慕这一对彼此关怀相爱，胜过亲姐妹的好朋友。

洛丽的第一个约会，是开始在高中的第二个学期。

洛丽记得，她和黛西进入这个学校的第一学期，便常常在走廊上遇到一个潇洒英俊的高个子男孩。最初，他对她和黛西微笑着说早安。她和黛西也回报他一个微笑。并且回答他一个早安。后来遇见的次数多了，大家也会停下来说一两句话。不过，多半是黛西拦在前面和他答腔。就是他指着洛丽说话，黛西也会抢着代洛丽回答，这就仿佛洛丽是个哑吧，非得黛西来代说代答不可。又仿佛她唯恐洛丽做错什么，说错什么似的，抢着做代言人，为她说，帮她答，实际上呢，也许正因为洛丽比黛西出色，黛西的好胜心在下意识

里想把洛丽捏在自己的手心里，加强自己的光芒。于是借着卫护洛丽的名，将洛丽训练成自己掌心里的小雀，将冲向洛丽的一切斬丧。洛丽呢，依傍黛西习惯了，有些地方虽然也不以为然，却就像小时候黛西喊她出去玩一样，虽然自己不想出去，却仍然出去了，始终不敢违拗。

“他是谁？”有一次，在碰见那个男孩说了一阵话之后，洛丽问。

“你还不知道他是谁？”消息灵通的黛西睁着眼睛觉得好诧异。

“我不晓得。”洛丽摇摇头。

“嗨，他就是全校闻名的体育健将裴道克啊！是女孩子们心目中的球场英雄！不知有多少女同学对他倾心呢！你对他有意思吗？”黛西一面说，一面留心观察着洛丽。事实上，黛西自己正是那许多对裴道克倾心的女孩子中的一个。此刻她却像置身事外的第三者似的。

“你怎么知道他名字的？”洛丽的脸羞得通红，顾左右而言他地问。

“用两只眼睛看，两个耳朵听，哪样事情能瞒得了人？”黛西甩甩头，将手中的一本书抛得老高，又将它接住。她一语双关地含有深意地说道。

洛丽的心抖动了一下，默默地没有再说什么。

黛西瞟了洛丽一眼，又接着有意无意的说道：“裴道克那人长得虽然还不错，可只是一个没有脑筋的大笨牛。用情也不专。今天这个女孩子，明天那个女孩子，全只是玩玩而已。没有一点真心。那些女孩子对他那样疯狂，真是白费心力……”

洛丽听着，静静的，没有接腔。——她能说什么呢？这些话，全像说给她听的。她，还没有表明她的意思，黛西就已经把路给挡住了。

“你怎么不作声啊？”黛西像忽然警觉似的说道。

“我在听你呢！”

“听我？”

“听你说话啊！”

“噢，谢谢你——洛丽，你不知道我是多么喜欢你。你是这么纯洁的乖孩子，我总怕别人来伤害你。”黛西深深叹口气，显得好关切。

“我知道。”洛丽深深地感动了。她怎能否定黛西的话？从她幼小直到长大，黛西一直是关切她的。当她母亲将她寄放在黛西家时，黛西为她和自己的弟弟争吵。分糖果分饼干时，她总会得到额外的。当然，她并不知道黛西也给其他人家的孩子额外的糖和饼，黛西这样做只是一种笼络手段。后来进了学校，黛西也一直都是护着她照顾她的。当然，她也不知道黛西是看在洛丽母亲时常送礼物的面上，也并不知道黛西也是在借重她的讨人喜欢而显自己的威风。

黛西没有再说什么，洛丽也没有再说什么。她们，一个是在不动声色的用心机，一个真正的在感动。

这事过去不久，有一天，洛丽从盥洗室出来，便看到裴道克迎上来喊住她：

“嗨，洛丽！”

“嗨，你好？”

洛丽笑着回答。心却微颤地起了一阵骚动。

这不像是偶然的相逢，而像是裴道克一直在这走廊附近。

等着她的。那是为什么？有什么事么？她的心里是喜欢裴道克的。她也感觉到每次在走廊上相遇时裴道克对她无言的情意。她曾希望过能够有这样的谈话机会。但是，此刻，黛西不在她的身旁，她感到有些心慌。和裴道克打了个招呼后，慌忙的就想和裴道克擦肩而过。

“洛丽，请你停一停，我有话和你说。”裴道克似乎看出洛丽的企图了，急忙用他那双常常托着球转圈子的大手，轻轻按在洛丽的肩上。那双覆盖在又黑又浓，又挺拔的剑眉下的深眼窝，倾注着一片深情。

“洛丽，你知道不知道？我在这儿等了你一个礼拜。好不容易看到你单独一个人在场！”

洛丽的心一震，却竭力装作镇静地问道：

“有什么事么？”

“不是什么大事，但我需要你的点头。”

“是什么呢？”

“这个礼拜周末有一个舞会，我能有此荣幸邀请你做我的舞伴么？”裴道克睁大着那双深邃的眼睛，一眨不眨的看着洛丽，期盼着她的允诺。两只按在洛丽肩上的手，也加了一点力量，像唯恐洛丽会说出拒绝他的话来。

真的，他注意洛丽，已非一朝一夕。自从他接到这个舞会请帖以来，他就计划着要请洛丽做舞伴。可是洛丽走出走进，都有黛西伴着。他知道，只要有黛西伴着，他便很难有与洛丽说话的机会。即使有说话的机会，也很难当着黛西的面，请洛丽来做他的舞伴。即使他说了，也不一定能如愿。

大家都看得出来，洛丽是黛西手上捏着的一只小雀。她要洛丽走，洛丽便走，她要洛丽飞，洛丽就飞。所以当黛西和

洛丽在一起的时候，他只能眼睁睁的看着洛丽来，又看着洛丽去。

他试过好多次，只要他上去招呼她们，总是黛西拦在前头应答说笑。黛西的光彩拦阻在洛丽之前，使洛丽变得黯淡，却也使洛丽变得更可爱。他好不容易等到这么一个空隙，能够单独和洛丽在一起讲话，又深恐平日的交往基础不够，会遭受到洛丽的拒绝。

洛丽的心里十分迷惑。因为在她想来，裴道克若要请舞伴，一定会是黛西而不是她。她有些怀疑是否她的耳朵听错了？但事实上，她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的听到裴道克是在邀请她做他的舞伴。

她应该现在就答应么？还是应该待会和黛西商量定了再回答他？但裴道克分明是不想让黛西知道这回事。也分明是想在这一刻就希望得到答复。那双按在她肩头的大手的分量，注视着她的那双眼睛的渴望……。

洛丽的脸红起来，心也几乎蹦出胸膛外面来。深恐使裴道克失望，深恐失去这一个约会的机会，也深恐这个使她脸红心跳的尴尬时刻再延长。她立刻打定主意，决定爽爽脆脆的答应这个约会。

“谢谢。”她说：“是什么时候？”

“星期六晚上七点钟我来找你。你能留给我一个电话号码么？我可以再和你联络。”

“好的。我的电话是六二六一三六一八。能记得住吗？”

“记得住。——六加两个六，三个六得一十八。对吗？谢谢你，洛丽，等我啊！”裴道克放开了洛丽，洛丽只轻轻的点点头，便跑开了。

洛丽回到教室，一直感到好不自在。从小到大，她没有瞒过黛西一件事。她什么都告诉黛西。凡事也总是由黛西帮她出主意。但是这一次，裴道克的约会，她没有告诉黛西。她说不出为什么？只是直觉地感到：能不给黛西知道最好。好在当天已经是星期四。熬过星期五一天，她就可以安心在家里等候裴道克来同她去舞会了。

熬！洛丽真是在一分一秒的时间中熬。可是，熬到星期五最后的时刻，满以为自己已度过了这一重难关。黛西却在自学校归家的路上提起了这一件事情：“裴道克昨天来找你说话了？”

黛西的声音是和悦的。甚至于有些做作的和悦。——昨天，当一位同学无意间说起看到裴道克和洛丽在走廊上说话的事，黛西便一直不动声色的等待洛丽自动的来告诉她什么。

然而，洛丽回到教室，什么也没有说。一天过去了，洛丽还是什么也没有说。第二天，她又压着一肚子的火，一肚子的气，耐心的等待着洛丽告诉她什么，然而洛丽还是什么都没有说。只是洛丽那一份畏畏缩缩，心不在焉的不安，是逃不过黛西犀利的眼睛的。现在，就将分手的时刻，她终于按捺不住，提出质问来了。

“你说昨天？”洛丽的心惊慌着。她知道她再也瞒不过黛西了。她知道她就将把什么都说出来。像招供一样招出来，而当她把一切招出来的时候，却又嫌太迟太晚了。黛西一定会大不高兴。

“嗯！昨天。他找你有什么事？”黛西紧盯着追问，就像一个法官在审判罪犯。

“他问我能不能做他的舞伴？星期六他要去参加一个舞会。”洛丽偷偷的看了一眼黛西。怯怯地招认着。

“你答应了？”黛西的脸是和颜悦色的。心却在愤怒的火中燃烧：这小鬼，我处处地护卫着她，她倒把我看得像眼中钉一样防起我来了。好吧，你要做叛徒吗？看你能不能翻出我的掌心？

“嗯……他那样子……叫人不能……”洛丽嗫嚅着。

“无法拒绝，是吗？”黛西无声地冷笑着。

“……”洛丽低下头，说不出一句话来，黛西多年来在她身上施展的威力，使她不敢反抗。

“为什么一直像防贼似的不告诉我？是怕我会从中作梗，破坏你吗？我惭愧是你的拖鼻涕朋友，大概我是太热心了，竟使你把我看得像仇敌一样，要那样鬼鬼祟祟的处处提防着我，深恐被我知道了我会干涉你，不让你去参加似的……。”

“黛西，你切莫误会，我真的点也没有这样的意思……。”

“那你为什么要瞒我呢？”

“我不是存心要瞒你。真的不是……。”洛丽急得掉下了眼泪。她不知道要怎样解释才好。黛西的眼睛像一把刀，会解剖任何一个人。而她自己呢，像一个水晶娃娃，无须乎经过解剖，就可以被人一眼看穿的。“你别哭，你哭，倒好像我在欺侮你一样。我只是要知道，我什么地方得罪你了？使得你对我有隔阂，有距离了？”

“黛西，什么也不是。我只是……只是觉得这没有什么重要的，后来就把它丢在脑后给忘了。”

“算了。洛丽，别撒谎，这是你第一次的约会，是不是？”

“……”洛丽不敢作声。只是扑簌簌的掉着眼泪。

“女孩子第一次的约会能说不重要？能说丢在脑后给忘了？——洛丽，没有人会相信这个。——洛丽，我不是责备你，我只是感到伤心。这么多年来，我全心全意的爱你，关心你，照顾你，你却把我看成一个不相干的外人。说不定你心里还在暗暗恨我，恨我处处干涉你，使你不自由。要不然，你不会这样守着秘密防着我，这也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事情……”黛西说着说着，也哽咽起来。

“黛西，你千万别误会，我没有这个意思。我一点也没有这个意思，真的，你得相信我……。”

洛丽急得直跺脚。恨自己自作聪明，想瞒着黛西。如今弄巧成拙，使得自己尴尬得像一个被捉的窃贼。

“老实告诉你吧！裴道克在请你做他的舞伴之前请过我。我当时没有答应，因为我想到我不能抛开你，单独一个人去参加舞会，单独一个人去享受欢乐。——是的，我不愿意做那样的事，我想到你，我做什么事都想到你，考虑到你。可是你呢？你却把我视为仇人，防贼一样防着我……”

黛西的声音细细的，柔柔的。带着一股被冤屈的伤心幽怨，谁能听得出她的话中掺着假水，玩着机诈？她知道洛丽是很珍惜这个舞会的约会。但是她不想让洛丽去。她要叫裴道克知道，没有我的许可，他休想约得到洛丽。她恨裴道克！她跟他这么熟悉，他不约她做舞伴，却约那个楞头傻子洛丽，还要防着自己偷偷的去约她。她恨裴道克，切齿的恨，切心的恨。她知道要叫洛丽自动放弃这个约会，只有打击她